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111 年「採購優化 與廉同行」廉政法令測驗

均為是非題 1~10 題每題 5 分 11~15 題每題 10 分

- ( ☐ ) 1、機關辦理採購，除政府採購法另有規定外，應訂定底價。底價應依圖說、規範、契約並考量成本、市場行情及政府機關決標資料逐項編列，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底價之訂定時機，公開招標應於開標前定之。
- ( ☐ ) 2、機關辦理採購，其招標文件於公告前應予保密。
- ( ☐ ) 3、機關辦理招標，不得於開標前洩漏底價、領標、投標廠商之名稱與家數及其他足以造成限制競爭或不公平競爭之相關資料。
- ( ☐ ) 4、底價於開標後決標前，仍應保密。
- ( ☐ ) 5、採購契約應訂明一方執行錯誤、不實或管理不善，致他方遭受損害之責任。
- ( ☐ ) 6、得標廠商應自行履行工程、勞務契約，不得轉包。廠商履行財物契約，其需經一定履約過程，非以現成財物供應者，不得轉包。
- ( ☐ ) 7、轉包指將原採購契約中應自行履行之全部或其主要部分，由其他廠商代為履行。
- ( ☒ ) 8、得標廠商轉包其他廠商時，機關得解除契約、終止契約或沒收保證金，不得要求損害賠償。**【解題：並得要求損害賠償】**
- ( ☐ ) 9、公開招標係以公告方式邀請不特定廠商投標。第一次開標，有三家以上合格廠商投標且無政府採購法第 48 條不予開標決標情形，應依招標文件所定時間開標決標。第一次開標，因未滿三家而流標者，第二次招標之等標期得予縮短，並得不受三家廠商投標之限制。
- ( ☐ ) 10、限制性招標係不經公告程序，邀請二家以上廠商比價或僅邀請一家廠商議價。
- ( ☐ ) 11、押標金及保證金應由廠商以現金、金融機構簽發之本票或支票、保付支票、郵政匯票、政府公債、設定質權之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繳納，或取具銀行之書面連帶保證、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為之。
- ( ☐ ) 12、臺中市東區 110 年度環保志工增能教育訓練暨業務聯繫會報採購案開標，共有六家廠商投標，○航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府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二家投標廠商所附之押標金均係該公司簽發之支票，審標結果該二家廠商資格不符合招標文件規定。
- ( ☐ ) 13、機關辦理採購採最低標決標時，如認為最低標廠商之總標價或部分標價偏低，顯不合理，有降低品質、不能誠信履約之虞或其他特殊情形，得限期通知該廠商提出說明或擔保。廠商未於機關通知期限內提出合理之說明或擔保者，得不決標予該廠商，並以次低標廠商為最低標廠商。
- ( ☐ ) 14、機關辦理驗收時應製作紀錄，由參加人員會同簽認。驗收結果與契約、圖說、貨樣規定不符者，應通知廠商限期改善、拆除、重做、退貨或換貨。
- ( ☐ ) 15、機關對於廠商所繳納之押標金，應於決標後無息發還未得標之廠商。廢標時，亦同。